周村区自然资源局2019年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的规定和要求，淄博市周村区自然资源局对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分析总结、归纳整理，编制了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现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 2019年，我局严格按照“公正、公平、便民”的总体原则及“及时、准确”的总体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抓紧抓实，切实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2019年我们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工作：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。我局始终把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单位工作议事日程。同时，根据机构改革和人员变动，及时对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人员进行调整充实。健全领导机制，确保了政府信息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建立健全相关制度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我局注重加强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制定了相关制度并认真执行，同时加强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的落实力度，由政策法规科、办公室对信息公开进行审查，真正做到“涉密不上网，上网不涉密”，“谁上网，谁负责，谁审批谁负责”的相关要求，进一步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安全性。

（三）规范内容，提高政务信息质量。一是公开的内容更加充实。我局对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、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政务信息公开的形式、政务信息公开的制度等作了进一步的明确，按照组织健全、制度严密、标准统一、运作规范的要求,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内容的补充以及已公开内容的删补。二是公开的时间更加及时。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，确定公开时间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及时公开单位信息。

（四）结合实际，发布及时。结合部门工作实际，我局在土地政策法规、土地征收、土地储备交易、矿产管理、土地整治等方面持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我区所有土地征收的相关信息均已在“山东省征地信息公开查询系统”进行了公开，公众可随时登录进行查询，土地储备交易相关信息通过报纸、网站及时进行了公开。深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深入落实“一次办好”，深入推进信息公开，深化公开内容，不断增强工作透明度，加强信息发布、解读，及时回应公众关注的问题，切实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及时获取政府信息，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全面性进一步提高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成效。

2019年，我局通过网站、微信、微博、《国土资源报》、《鲁中晨报》等载体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其中通过网站信息公开110条；政务微博公开信息83条；政务微信公开信息81条；网站信息公开141条；通过张贴方式信息公开96条；不动产登记咨询查询9000余人次；受理各级信访投诉请求26件次，其中国家、省信访信息系统转办9件，部转信访2件，省级转信访6件，区转3件，其他6件，全部依法解决到位。受理民声热线问题98件，按时回复率100%。行政复议案件1件；行政诉讼案件7件，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3件。

依申请公开信息办理情况：2019年度办理依申请公开22宗，均按时进行了答复。

**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**

|  |
| --- |
| 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本年新制作数量 | 本年新公开数量 | 对外公开总数量 |
| 规章 | 0 | 0 | 0 |
| 规范性文件 | 0 | 0 | 0 |
| 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上一年项目数量 | 本年增/减 | 处理决定数量 |
| 行政许可 | 0 | 0 | 0 |
|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| 0 | 0 | 0 |
| 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上一年项目数量 | 本年增/减 | 处理决定数量 |
| 行政处罚 |  |  |  |
| 行政强制 | 0 | 0 | 0 |
| 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上一年项目数量 | 本年增/减 |
| 行政事业性收费 | 0 | 0 |
| 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采购项目数量 | 采购总金额 |
| 政府集中采购 |  10 |  119.18万元  |

**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 | 申请人情况 |
| 自然人 | 法人或其他组织 | 总计 |
| 商业企业 | 科研机构 | 社会公益组织 | 法律服务机构 | 其他 |
| 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| 22 |  |  |  |  |  | 22 |
| 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| 0 |  |  |  |  |  | 0 |
| 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 | （一）予以公开 | 15 |  |  |  |  |  | 15 |
| 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（三）不予公开 | 1．属于国家秘密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．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．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．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5．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6．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．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8．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（四）无法提供 | 1．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| 6 |  |  |  |  |  | 6 |
| 2．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．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（五）不予处理 | 1．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．重复申请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．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．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5．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（六）其他处理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（七）总计 | 21 |  |  |  |  |  | 21 |
| 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| 1 |  |  |  |  |  | 1 |

**四．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行政复议 | 行政诉讼 |
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| 复议后起诉 |
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
| 0 | 0 | 0 | 1 | 1 | 2 | 2 | 1 | 2 | 7 | 0 | 0 | 0 | 0 | 0 |

**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**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1.政务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主动性还需增强。

2.缺乏网络使用的人才。

3.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1.转变工作作风。我局将着力强化“事争一流、唯旗是夺”的工作理念，着力强化“大抓落实、狠抓落实”的工作作风，着力强化“勇于担当、敢于作为”的工作追求，大力倡导强化‘提质’意识，开展‘提速’行动，提高‘提能’本领，转变工作作风，将人民群众关注、关切的问题及时进行公开。

2.加强人才培养培训。对政务信息公开实行专人负责、专人管理，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，完善工作机制，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，突出重点，注重实效，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力度，使信息公开业务更加有序、便民、高效，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。

3.实施流程再造。围绕企业、群众反映强烈的堵点、难点、盲点，要深入研究借鉴外地先进经验，加快政务服务事项流程再造，简化材料、简化程序、简化时间，把“马上就办、一次办好”的理念贯彻于工作全过程。

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

淄博市周村区自然资源局

 2020年1月30日